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等方式于2018年9月14日发出，会议于2018年9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梁斐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参加了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鉴于近期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及国内证券市场波动影响，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经充分审慎研究，公司及交易对方认为现阶段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条件不成熟。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认真听取相关各方意见，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协议的

议案》;

2018年7月16日,公司与海盈控股、曾坚义、赵松清以及深圳市海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盈科技”)的其他股东签署了《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协议》,就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宜,公司将与交易对手及海盈科技的其他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协议之终止协议》。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7日